

# 卫滨区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：2025 年，卫滨区司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务公开的各项决策部署，紧扣法治工作实际需求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、“法治卫滨”微信公众号等多元新媒体载体作用，主动、及时向社会发布法治建设动态、普法宣传资讯等重点信息，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为法治卫滨建设营造了良好社会舆论氛围。全年累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50 条，其中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 条，依托“法治卫滨”微信公众号公开 148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卫滨区司法局 2025 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一是聚焦重点领域公开，围绕依法治区、法治政府建设核心任务，主动公开工作推进成效，同步披露年度培训实施情况、巡察整改落实详情等关键信息，确保重点工作公开透明。二是强化履职信息披露，立足依法行政主责主业，加大履职信息公开力度，全面、及时公布 2025 年度普法宣传、社区矫正等重点工作开展情况，充分展现履职实效。三是规范平台运营管理，严格履行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职责，建立常态化运维机制，加强内容审核与更新维护，确保平台运行规范、安全有序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卫滨区司法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平台建设要求，依托区政府网站部门动态专栏，及时梳理发布局机关工作开展情况、重要工作部署等信息，确保公开渠道畅通高效，方便社会公众查询获取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一是严把信息质量关口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签单制度，建立“拟稿-审核-发布”全流程把关机制，确保公开内容真实准确、规范合法。二是压实信息报送责任，明确各科室信息报送职责，督促按月完成信息报送任务，建立问题台账，对报送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协调处置，保障公开工作有序推进。三是拓宽社会监督渠道，主动公开监督举报电话，畅通群众反馈渠道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监督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公开内容精准性不足，重点工作多为概述，缺数据、案例及实用解读。二是渠道效能不均，政务官网与公众号公开量差距大，政务官网更新慢。三是主动公开意识弱，依赖科室被动报送，内容偏总结性，互动性、可读性不足。

##### 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优化公开内容，根据群众需求增加实用信息；要求报送信息附量化数据。二是均衡渠道建设，强化专人负责官网运行维护，增加每月更新内容。三是强化主动公开，建立信息挖掘激励机制，创新图文、短视频等公开形式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度我单位不存在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。